

# 北京合众关爱心脏健康基金会 2018 年度 管理建议书

委托单位：北京合众关爱心脏健康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62212990

传真号码：（010）62254941

电子信箱：[honestycpa@vip.sina.com](mailto:honestycpa@vip.sina.com)

# 管理建议书

北京合众关爱心脏健康基金会管理层：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单位 2018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单位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这份管理建议书，是我们基于为贵单位服务的目的，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及需要提请贵单位关注的重大事项而提出的。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单位财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我们的建议只包括一般审计工作程序中能揭示的事项，所以并未尝试指出所有可能需要改善的地方，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主要问题不应被视为对贵单位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证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单位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会计人员职责、资产管理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并作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贵单位现有的内部控制总体上还是薄弱的。但在财务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现将我们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某些问题及改进建议提供给你们，希望引起你们的注意，以便完善内部控制，具体为：

1、贵基金会开展活动存在以现金发放专家、媒体劳务费的情况。建议基金会按照《现金管理条例》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方式发放劳务费。

2、贵基金会存在费用报销不及时的现象。建议基金会开展活动后及时进行结算，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相沟通，避免跨年报销。

3、贵基金会开展活动时购买大额服务支出未签订合同，未采取公对

公结算。建议基金会制定采购制度，大额采购应比价、签订合同、公对公结算。

本管理建议书仅供贵单位管理层内部参考。因使用本管理建议书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